



202219120912

广东众惠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(众惠检测) 检字第 ZH20240620004 号

项 目 名 称: 广东恒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排污检测
受 检 单 位: 广东恒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委 托 单 位: 广东恒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检 测 类 别: 有组织废气检测
报 告 日 期: 2024 年 06 月 20 日

报告编制人: 李松

报告审核人: 李松

报告签发人: 李松

报告签发日期: 2024 年 6 月 20 日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检测报告只适用于本公司开展的环境检测业务范围。
2. 本检测报告结果仅对自采样及来样负责；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，仅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3. 本检测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，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4. 本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及CMA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。
6. 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测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于不可保存的样品，恕不受理复测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茂名市厂前东路163号大院3号楼

邮政编码：525000

联系电话：0668-2270888



一、检测目的

了解广东恒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的排放情况, 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。

二、检测内容 (见表1)

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项目名称	广东恒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		
项目地址	茂名市茂南区环市北路59-2号 (茂南石化工业园区内)		
现场采样检测人员	黎胜广、张海善		
实验室分析人员	——		
样品分析起止时间	2024-06-12至2024-06-18		
现场采样检测方法依据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87号)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		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和频次
有组织废气	G1 回转窑	*钼、*铝、*铬、*铜、*锰、*镍、*钴、烟气参数	2024-06-12 频次: 1次/天。

三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(见表2)

表2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分析仪器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烟气参数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87号)	智能烟尘烟气测试仪 EM-3088-3.0	——
	*钼	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HJ 657-2013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31号)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/Agilent 7500CX/E-HJ-085-01	0.008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铝			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铬			0.3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铜			0.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锰			0.07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镍			0.1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*钴			0.008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
注: *项目为分包委托检测项目, 检测单位: 广东国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, 资质证书编号: 202119126124。

四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见表3)

表3 G1 回转窑检测结果

生产负荷: 80% 燃料类型: 天然气 治理方式: 布袋除尘+湿法脱硫+静电除尘+SCR脱硝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									限值
	第一次			第二次			第三次			平均值			
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 ³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
*铜、锰、镍、钴及其化合物	0.0544	0.0539	5.82×10 ⁻³	0.0560	0.0602	6.15×10 ⁻³	0.0586	0.0666	6.58×10 ⁻³	0.0563	0.0602	6.18×10 ⁻³	2.0① (mg/m ³)
*钼及其化合物	1.24×10 ⁻³	1.23×10 ⁻³	1.33×10 ⁻⁴	1.51×10 ⁻³	1.62×10 ⁻³	1.66×10 ⁻⁴	1.22×10 ⁻³	1.39×10 ⁻³	1.37×10 ⁻⁴	1.32×10 ⁻³	1.41×10 ⁻³	1.45×10 ⁻⁴	---
*铝及其化合物	0.342	0.339	0.0366	0.266	0.2860	0.0292	0.235	0.267	0.0264	0.281	0.297	0.0307	---
*铬及其化合物	0.0342	0.0339	3.66×10 ⁻³	0.0385	0.0414	4.22×10 ⁻³	0.0372	0.0423	4.17×10 ⁻³	0.0366	0.0392	4.02×10 ⁻³	0.5 (mg/m ³)
温度 (°C)	48.4			48.5			48.9			48.6			---
流速 (m/s)	4.0			4.1			4.2			4.1			---
标干流量 (m ³ /h)	107062			109694			112230			109662			---
含湿量 (%)	5.9			5.9			5.9			5.9			---
含氧量 (%)	10.9			11.7			12.2			11.6			---
高度 (m)	60												---
参考标准	《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 (GB18484-2020)												

注: 1、①锡、锑、铜、锰、镍、钴及其化合物之和标准值;

2、*项目为分包委托检测项目, 检测单位: 广东国信环保技术有限公司, 资质证书编号: 202119126124。

报告结束